

##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

**【疾病简介】**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一种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，以呼吸道飞沫和接触传播为主要传播途径，人群普遍易感的新发传染病。临床主要表现是发热、干咳、乏力，少数患者伴有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肌痛和腹泻等症状。多数患者预后良好，少数患者病情危重。随着疫情的蔓延，对全球公众健康构成严重威胁。根据当前新冠肺炎防控需要，为适龄人群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疫苗接种。

**【疫苗简介】**目前我国已附条件批准 3 个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和 1 个腺病毒载体疫苗上市，今后还有其它附条件上市的不同品种新冠病毒疫苗。接种新冠病毒疫苗，可刺激机体产生抗新型冠状病毒的免疫力，用于预防新型冠状病毒引起的疾病。

**【疫苗类别】**根据国家政策，现阶段已在我国正式获批附条件上市的新冠病毒疫苗，均为免费实施接种的疫苗，受种者按知情自愿原则接种，不需个人支付任何费用。

**【接种对象】**现阶段接种对象重点为 18-59 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高风险人群。部分 60 岁以上因特殊原因需接种且身体基础状况较好的人群。

**【接种剂量和接种途径】**目前附条件上市的新冠病毒疫苗规格为 0.5ml/支，每次接种剂量为 0.5ml，上臂三角肌肌肉内注射。其它将上市的疫苗以说明书为准。

**【免疫程序】**新冠病毒灭活疫苗共接种 2 剂，两剂间隔 14-28 天或 21-28 天；新冠病毒腺病毒载体疫苗接种 1 剂次。（以具体疫苗产品说明书为准）。

**【不良反应】**接种疫苗后发生局部不良反应以接种部位疼痛为主，还包括局部瘙痒、肿胀、硬结和红晕等，全身不良反应以疲劳乏力为主，还包括发热、肌肉痛、头痛、咳嗽、腹泻、恶心、厌食和过

敏等。以轻度反应为主，一般不需处理。具体以疫苗产品说明书为准。

**【接种禁忌】**以下人群暂不列入本次接种范围：

1. 对疫苗中任何成分过敏者；
2. 既往发生过疫苗接种严重过敏反应（如急性过敏反应、血管神经性水肿、呼吸困难等）；
3. 患急性疾病、严重慢性疾病、慢性疾病的急性发病期和发热者；
4. 妊娠期及哺乳期妇女；
5. 患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者，有格林巴利综合症病史者；

以具体疫苗产品说明书为准。

**【注意事项】**

1. 接种后应在接种单位的留观区域留观 30 分钟。
2. 注射过免疫球蛋白者，应间隔 1 个月以上再接种本疫苗，以免影响免疫效果。
3. 截至目前，任何疫苗的保护效果都不能达到 100%。少数人接种后未产生保护力，或者仍然发病，与疫苗本身特性和受种者个人体质有关。
4. 若本知情同意书内容与新冠病毒疫苗使用说明书发生冲突，以说明书为准。

本人已经认真阅读并知晓以上内容，同意接种。

接种者签名：

接种日期：